

2022 年度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大架修资金、长沙市轨道交通 6 号线 B 部分 PPP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长沙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对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轨道集团”）主管的车辆大架修资金、长沙市轨道交通 6 号线（以下简称“6 号线”）B 部分 PPP 项目实施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车辆大架修资金

项目依据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长沙市轨道交通黄兴车辆段合作架修工程概算的批复》（长发改审〔2018〕26 号）立项实施。主要是对长沙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电客车的空调系统、车钩系统、制动系统、车体等进行全面维修保养以及清洁及油漆修补等。

2. 6 号线 B 部分 PPP 项目

6 号线西起谢家桥站，东至黄花国际机场 T1T2 站，线路长 48.11 公里，设 34 座车站，13 个换乘站。采用 A+B（分拆）模式实施。A 包政府投资建设；B 包采取 PPP 模式，由穗城公司负责，具体包括车辆、轨道、信号、自动售检票系统等设备资产的投资、建设，整条线路的运营维护以及沿线广告、通信、商业经营等内容，投资约为 116.60 亿元，项目

运营期 25 年。

二、项目预算资金安排、管理、使用情况

2022 年轨道集团收到车辆大架修资金和 6 号线 B 部分 PPP 项目资金合计 51,242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44,486.07 万元，预算执行率 86.82%。其中车辆大架修资金到位 10,000 万元，实际支出 3,244.07 万元，用于支付 1、2 号线架修委外维修项目款及材料采购款，预算执行率 32.44%；6 号线 B 部分 PPP 项目到位资金 41,242 万元，实际支出 41,242 万元用于支付工程款及设备款，预算执行率 100%。

三、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一）车辆大架修资金的产出成果及效益

截至 2022 年底，车辆部架大修车间已完成 2 号线全部 32 列电客车架修；截至 2022 年底，已完成架修 17 列车（共 23 列）。电客车架修的完成更好地保障了城市轨道交通安全运行。

（二）6 号线 B 部分 PPP 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

6 号线于 2016 年 12 月开工，2021 年 12 月试运行，2022 年 6 月 28 日开通试运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安全运行了 1,841.45 万车公里。6 号线的建设，带动了片区的发展升级，改善城市交通，推进“两型社会”建设，打造特色轨道站点，彰显长沙文化科技。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预算绩效管理不完善

车辆大架修资金和6号线B部分PPP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不完善。具体表现为绩效目标不够全面、自评报告不完整，未开展绩效运行监控。

（二）大架修项目管理不到位

1.预算执行率低，大量资金闲置

大架修项目在管理过程中，收到上级拨付资金10,00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预算执行率为32.44%。

2.架修进度较慢

2022年度应全部完成1、2号线55列电客车的架修工作，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完成2号线32列、1号线17列共计49列电客车架修，电客车架修完成率为89.09%。

3.采购验收管理不规范

一是1号线电客车架修转向架系统部件委外维修项目应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实际采用公开招投标方式；二是1号线电客车首轮架修清洁及油漆委外项目（第三次）评标资料存在部分瑕疵；三是6个合同未及时签订合同；四是电客车交车验收人数不符合相关规定。

（三）PPP项目管理不规范

1.资本金到位不及时

6号线B部分PPP项目资本金为404,652.12万元，截至2021年10月31日，项目公司实际到位资本金297,186.70万元，资本金到位率73.44%。

2.收入测算不合理

6号线2022年实际平均客流、平均票价、票务收入、广通商收入分别仅达到投标财务测算的88.72%、41.69%、36.89%、71%。其中平均票价和票务收入较投标测算相比，偏差尤为突出。6号线2022年票务收入和广通商收入的经营目标完成率仅达到85.43%和71.25%。

3.项目运营管理待提高

一是站内资源开发效果不佳，2022年广通商收入仅602.37万元；二是试运营故障屡有发生；三是运营演练培训需改进；四是管理层人员不稳定，13个高级管理职位，3个职位长期空缺，5个职位发生变动；五是公示信息传播力度不够；六是档案管理欠规范。

4.工程建设管理待优化

一是无证施工，6号线B部分轨道工程于2020年12月23日开工，建筑施工许可证发证日期2022年1月13日。6号线B部分机电设备的采购、安装已完工并投入使用，未办施工许可证。二是项目结算评审滞后，6号线工程项目已于2022年6月2日通过验收，截至现场评价结束日结算资料未送审；三是安全文明施工不到位。

（四）满意度待提高

车辆大架修资金和6号线受益社会公众的满意度分别为92.16%、91.36%。

五、建议

（一）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全面贯彻落实现代绩效管理理念，完善企业绩效目标监控管理制度；对偏离预期目标执行情况的应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并分析原因，制定对策，督促整改落实。

（二）加强预算管理监督，推进预算执行进度

编制预算的过程中，应进一步细化预算收支项目，切实保证预算与实际相符。项目单位应全面、及时掌握预算执行情况，及时纠正偏差，确保预算平稳进行。

（三）规范项目进度管理，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加强架修进度管理，在实施过程中对实施情况不断进行跟踪检查，找出偏差产生的原因和解决办法，确定调整措施，确保架修按质按量完成。

（四）加强项目采购管理，规范合同验收流程

加强对采购相关人员的职业教育，避免不合法合规采购和评标资料有误。加强合同管理，应及时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重视交车竣工验收，严格按照规定进行验收。

（五）及时补充项目资本金，保障项目资金充足

建议项目公司政府方股东制定资金计划，合理安排资金，及时按要求将项目资本金补充到位，降低项目公司的融资压力。

（六）科学论证财承能力，积极拓宽收入来源

科学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论证，合理预期，以谨慎、稳健、全面为原则进行测算。建议按照《特许经营协议》约定及实

际运营情况结合绩效评价结果核定可行性缺口补贴额后拨付资金。

（七）提高运营管理水平，便捷群众高效出行

通过开发站内资源，提高广通商收入，及时维护地铁设施，积极组织运营演练保障乘客生命财产安全，保持高层管理团队的稳定性，车站公布相关投诉受理信息，方便乘客的投诉和社会监督，建立档案室，将所有档案立卷成册，应归尽归。

（八）增强法律法规意识，规范工程建设行为

一是要严格按基本建设程序的有关规定办理各项审批程序。二是把好监督检查关。三是及时解决合同争议问题，尽快完成甩项工程和遗留收尾工程，办理工程竣工结算。

（九）提升服务质量水平，提升社会公众满意度

运营公司和穗城公司要以舒适、便捷为服务目标，增强服务意识，提升乘客的乘车体验，加强宣传推广，打造长沙轨道交通新形象。

六、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工作组从项目决策、项目实施、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完成情况四个方面对轨道集团 2022 年度的车辆大架修项目、长沙市轨道交通 6 号线 B 部分 PPP 项目的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 83.95 分，评价等级为“良”。